

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 100 年第 2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901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黃呂主任委員錦茹

記錄：王福慶

四、出席委員：辜委員懷群（黃麗宇代表出席）、陳委員枝方（陳玲玲代表出席）、徐委員福全、董委員金裕、莊委員永明、潘委員邦正、曾委員永義、李委員乾朗、丁委員亞雯（王永進代表出席）、黃委員進興、沈委員冬

五、列席單位（人員）：臺北市民政局李科長富錦、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黃兼代執秘振昌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報告事項：詳如會議/簡報資料

八、委員建議與意見指導：

（一）沈委員冬：

1. 出版聖之時—孔廟之蛻變與傳承，非常值得推廣，可分送國內甚至世界大學圖書館收藏，再版時可更加豐富其內容。
2. 建議可邀請孔垂長先生擔任本委員會名譽顧問，可與孔廟更加緊密結合。
3. 建議採用孔子之友概念，結合各年齡層的朋友參與孔廟活動。使得參與孔廟活動成為習慣後，進而成為志工甚至贊助活動。

（二）李委員乾朗：

1. 孔子之友概念不錯，建議可改為臺北孔廟之友。
2. 建議孔廟空間可外借舉辦泡茶文化、由茶博士介紹或蘭花展、音樂會等，並擴大與團體、基金會、協會合作。
3. 建議收集孔廟文物，闢建孔廟寶物室。

（三）徐委員福全：

1. 聖之時之彙編一段時日，可作為研究之用。
2. 成年禮訓練、承擔、感恩等三階段儀程架構完整亦非常感人。
3. 六藝體驗空間爾後可再蒐集民眾意見，作為更新修改參考。
4. 將樞星門前廣場整理後利用，可展現廟埕文化。
5. 有無可能設置孔廟基金，辦理活動時，經費可以靈活運用。

（四）潘委員邦正：

1. 聖之時可以精裝本送國外收藏，甚至由外交部出錢送外賓。

2. 永續發展涉及人力、財力問題解決，另志工組織、硬體完整性、軟體管理、安全問題等系統之建立。
3. 孔子及 72 賢之畫像，可請書法家、繪畫家協助；亦可借予偶像劇拍攝外景等強化孔廟意象。

(五) 黃委員進興：

1. 可藉由孔廟之友捐獻辦理活動。
2. 建議聖之時可以 4 年更新一次，加強介紹現況並將在地特色更加展顯出來。
3. 孔廟最近幾年日本觀光客很多，行銷非常成功，敦親睦鄰非常重要，孔廟亦較以往落實。

(六) 董委員金裕：

1. 聖之時可與孔廟商品等作為未來國際交流禮物。
2. 大陸有孔廟寶物協會、孔廟聯誼會，我們可以將臺灣孔廟串聯起來。

(七) 曾委員永義：

1. 孔垂長去韓國訪問接待規格問題，參與委員會之身份如何應再探討。
2. 孔子學說以禮為中心，日常生活秩序和禮儀非常重要，孔廟可將基本國民禮儀、乘車禮儀規範融入活動。

(八) 陳委員枝方代表陳玲玲女士：

孔廟可以推廣徵文、徵畫比賽，可分國小、國中及高中組等吸引民眾參與。

(九) 辜委員懷群代表黃麗宇女士：

4D 劇院是孔廟目前唯一收費場地，開幕時應可以好好行銷，將來以可進行表演藝術推廣。

九、主席結論：

- (一) 委員建議讓成年人親近孔廟成為一種習慣，甚至加入孔廟志工行列，提供活動贊助等，孔廟人力不足，，志工是孔廟重要人力資源，應繼續招募志工。
- (二) 委員建議孔廟之友構想不錯，類似發證書概念，可進一步加以研究。
- (三) 委員建議孔廟宗教性格應不同於其他廟，孔廟是儒學殿堂，可透過活動彰顯、或儀程表示其內涵。

- (四)可參考保安宮光明燈作法，孔廟則點智慧燈，供民眾於大榕樹下吊掛小燈，成為祈福廟，增加收入後可提高預算編列。
- (五)儒家婚禮可以分兩種，一種提供外國人申請，另一種類似聯合婚禮，但儀程、請老師研究考證。
- (六)聖之時這本書可出精裝本，送學校圖書館，或當作國際交流禮物，若經費不足時可動用預備金。
- (七)孔廟聯誼事宜，排入下次議程專題討論。
- (八)春、秋兩祭外一系列祈福活動儀式，儒家婚禮、孔廟性格等，將邀請委員召開會議討論，經過討論後再決定以後如何舉行。
- (九)孔廟會開發布偶成為相關交流活動的紀念品或贈送聖之時此書。
- (十)孔廟硬體設備、安全管理、殘障設施，待工程告一段落，將投入另外預算針對詩經牆與民宅間的空隙進行綠美化；另明倫堂外牆以聖蹟圖等來進行彩繪工程，屆時再請委員協助審視。
- (十一)於明倫堂前的廣場或櫺星門舉辦繪畫活動、茶文化，都可以彈性運用。
- (十二)孔廟文物於修繕時，堪用時都加以運用，另蒐集一些重修後保留下來的文物以及祭孔時的衣服、編鐘、磬等樂器，請老師協助考證，將來於明倫堂闢建收藏室。
- (十三)未來活動將持續加入生活禮儀規範。
- (十四)明倫堂整建驗收完成後，4D劇院是下一波行銷重點。屆時亦將邀請委員於明倫堂開會品茗、賞花。

十、散會：下午4時35分